

# 113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試題

類 科：公平交易管理

科 目：民法（包括民法總則、債編與物權編）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\_\_\_\_\_

※注意：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甲、申論題部分：（50分）

- (一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申論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- (二)請以藍、黑色鋼筆或原子筆在申論試卷上作答。
- 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乙向甲承租 A 屋，租金每月新臺幣（下同）1 萬元。於租期即將屆滿之際，甲業已向乙表示不再續租，惟乙於租期屆滿後仍繼續占有使用 A 屋，並將 A 屋出租予善意之丙，租金每月 2 萬元。嗣後，甲向丙請求返還 A 屋，並表示於丙返還 A 屋前，應依每月租金 2 萬元之標準，按丙業已使用 A 屋之月數向甲支付租金。丙則以其業已按月支付租金予乙為抗辯。試問：此時甲與乙間、甲與丙間、乙與丙間之法律關係各為何？（25 分）
- 二、甲委請乙在甲所有之 A 地上搭建一鐵皮屋，雙方約定報酬額為新臺幣 10 萬元，由甲提供材料。惟因乙之疏失保管不慎，令甲所提供之材料全數滅失。乙乃向甲表示，其因此應免除搭建鐵皮屋之給付義務。試問：甲與乙間之法律關係為何？（25 分）

乙、測驗題部分：（50 分）

代號：2328

- (一)本試題為單一選擇題，請選出一個正確或最適當答案。
- (二)共 25 題，每題 2 分，須用 2B 鉛筆在試卡上依題號清楚劃記，於本試題或申論試卷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1 甲剛歸化為我國籍，不諳中文，惟其 6 歲之子乙、及 8 歲之女丙，均具中文書寫能力。今甲辦理依法應訂立書面文字之法律行為，下列敘述，何者錯誤？
  - (A)得許甲使乙代寫書面文字，甲於自己姓名下加蓋印章
  - (B)應由甲自行書寫文字，並自己書寫姓名，始生效力
  - (C)得許甲使丙代寫書面文字，甲再親自簽名
  - (D)得許甲使乙代寫書面文字，甲再按指印代簽名，並經兩位成人在文件上簽名證明
- 2 甲出賣並交付其 A 地予乙，乙已支付價金，但甲尚未為所有權移轉登記。A 地嗣經丙市政府徵收，甲已受領徵收補償費。下列敘述，何者錯誤？
  - (A)乙得依不當得利向甲請求返還徵收補償費
  - (B)丙得請求乙返還 A 地
  - (C)乙得請求甲交付其所受領之徵收補償費
  - (D)A 地之價金危險由乙負擔
- 3 甲涉嫌詐騙組織犯罪，經羈押在案，因此委任乙律師，為其刑事辯護，約定報酬若干元。關於甲與乙之權利與義務。下列敘述，何者錯誤？
  - (A)乙應將辯護事務進行之狀況，報告甲
  - (B)乙原則上應自己處理辯護事務
  - (C)乙處理辯護事務，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為之
  - (D)乙不得隨時終止該辯護委任
- 4 下列何者為我國之習慣法？
  - (A)不動產讓與擔保
  - (B)保留買回房屋時須經原代筆人批註老契
  - (C)出賣房屋時近鄰有優先承買權
  - (D)童養媳攔產

- 5 甲名下有 A 地、B 車，甲並於 A 地上建造未辦保存登記之 C 屋。乙於甲旅居國外期間，逕自占有、使用 A 地、B 車及 C 屋達十六年。甲回國見狀，訴請乙返還前揭房地車輛，詎乙提出消滅時效之抗辯。下列敘述，何者正確？
- (A)甲訴請乙返還 B 車係屬有理，惟訴請返還 C 屋並無理由  
(B)甲訴請乙返還 A 地與 C 屋，均屬有理  
(C)甲訴請乙返還 B 車與 C 屋，均屬無理  
(D)甲訴請乙返還 C 屋係屬有理，惟訴請返還 A 地並無理由
- 6 甲出賣其 A 地予乙，A 地與價金均已交付，但尚未辦理所有權移轉登記。越十五年，乙訴請甲移轉 A 地所有權予自己，甲不但提出消滅時效之抗辯，而且對乙請求占有 A 地之不當得利，又依所有物返還請求權主張乙應返還 A 地於甲。下列敘述，何者正確？
- (A)甲主張乙應返還 A 地係屬有理，但其時效抗辯並無理由  
(B)甲之時效抗辯與對乙請求不當得利均屬有理  
(C)甲對乙請求不當得利係屬有理，但其時效抗辯並無理由  
(D)甲之時效抗辯係屬有理，但請求乙返還 A 地並無理由
- 7 下列何種請求權，不因十五年間不行使而消滅？
- (A)履行婚約請求權  
(B)請求協同辦理地上權設定登記  
(C)請求無權代理人負損害賠償責任  
(D)請求履行不動產協議分割契約
- 8 消滅時效，不因下列何種事由而中斷？
- (A)起訴  
(B)預告  
(C)承認  
(D)請求
- 9 甲先將其 A 地出租並交付乙，租期四年，供乙在 A 地上種植草莓，甲又旋將 A 地設定農育權於丙，期限五年，供丙種植芭樂。下列敘述，何者錯誤？
- (A)甲將 A 地交付乙之行為，乃法律行為  
(B)乙於甲將 A 地設定農育權予丙後，乙應向丙支付 A 地之租金  
(C)甲就 A 地設定農育權於丙，妨礙乙對 A 地之使用收益  
(D)A 地租賃契約，對於丙仍繼續存在
- 10 甲為避免其名下之 A 地遭債權人乙查封，甲即與丙為通謀虛偽意思表示，將 A 地讓售於丙，丙嗣又將該地出賣予善意之丁，均已完成所有權移轉登記。下列敘述，何者錯誤？
- (A)丁可取得 A 地所有權  
(B)乙得主張甲、丙間之 A 地買賣契約與讓與行為均屬無效  
(C)甲、丙不得以其意思表示無效對抗丁  
(D)乙得代位甲訴請丁塗銷 A 地之所有權移轉登記
- 11 下列何者，須經移轉占有，始生效力？
- (A)動產質權  
(B)不動產抵押權  
(C)典權  
(D)不動產役權
- 12 下列何者並無標的物之孳息收取權？
- (A)典權人  
(B)留置權人  
(C)區分地上權人  
(D)質權人
- 13 甲向乙借款新臺幣 100 萬元，應付利息，約定利率為週年百分之二十，甲並就其土地設定普通抵押權予乙，俾擔保前揭借款本息。下列何者非屬抵押權所全部擔保之範圍？
- (A)原債權  
(B)遲延利息  
(C)違約金  
(D)利息
- 14 甲未得乙之同意，擅取乙之 A 車，並以自己名義將之讓售於善意且非因重大過失不知其事的丙。下列敘述，何者正確？
- (A)甲無權代理乙出賣並讓與 A 車之法律行為，乃效力未定  
(B)丙得請求乙應負表見代理之履行責任  
(C)甲無權處分乙之 A 車予丙之行為，洵屬無效  
(D)丙可善意取得 A 車之所有權
- 15 下列何者須得共有人全體之同意，始得為之？
- (A)處分共有之車輛  
(B)請求回復共有之土地  
(C)就共有土地之應有部分設定抵押權  
(D)管理共有之房屋

- 16 甲在自己土地上種植芒果樹，某日颶大風，部分芒果自落於甲之土地，部分芒果自落於乙之土地，其他芒果則自落於公用道路。下列敘述，何者錯誤？  
(A)芒果自落於公共道路者，屬公眾所有 (B)甲之芒果樹，為土地之構成部分  
(C)芒果自落於乙之土地者，屬乙所有 (D)芒果自落於甲之土地者，屬甲所有
- 17 臺鐵列車長甲於車廂內拾得旅客乙遺失之現金新臺幣（下同）5 萬元，旋交存車站辦理公告招領。乙翌日發現其現金遺失，即至車站認領取回之。下列敘述，何者正確？  
(A)乙遺失之現金乃無主物，甲得以所有之意思而占有，取得其所有權  
(B)甲於乙認領其所遺失之現金時，得向乙請求不超過 5 千元之報酬  
(C)因甲為該班列車之管理人或臺鐵之受僱人，甲不得請求報酬  
(D)甲對乙之報酬請求權，因一年間不行使而消滅
- 18 下列何者應以書面為之？  
(A)借貸 (B)人事保證 (C)和解 (D)贈與
- 19 下列何者不負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？  
(A)受任人處理有償委任事務之義務 (B)承租人保管租賃物之義務  
(C)贈與人就其贈與物之瑕疵擔保義務 (D)借用人保管借用物之義務
- 20 某貨品之出賣人甲因過失而對買受人乙給付遲延，在甲給付遲延中，因不可抗力而滅失該貨品，致不能給付。下列敘述，何者正確？  
(A)甲因不可抗力而免責 (B)買賣之價金危險，應由乙負擔  
(C)甲、乙之買賣契約當然消滅 (D)乙得向甲請求不履行之損害賠償
- 21 甲、乙兩人共同向丙借款新臺幣（下同）100 萬元，清償期已屆至。甲欲對丙清償上開借款，惟丙因出國一年而受領遲延。今丙回國，下列敘述，何者正確？  
(A)丙對甲受領遲延後，丙向甲僅得請求償還 50 萬元  
(B)丙對甲受領遲延之效力，不及於乙  
(C)丙向乙僅得請求償還 50 萬元  
(D)丙得請求甲、乙連帶償還 100 萬元
- 22 甲對乙有債權，立有借據，雙方約定甲不得讓與該債權予第三人，乙並邀集丙擔任其債務之保證人。嗣甲將該債權出賣予善意之丁，甲、丁已為債權讓與之合意，丁並將債權讓與之情事通知乙，惟甲尚未交付丁借據。下列情形，何者錯誤？  
(A)甲、丁間之債權讓與行為，於丁通知乙時始生效力  
(B)丁得請求甲交付借據  
(C)丙之保證隨同移轉於丁  
(D)乙不得援引禁止讓與債權之約定來對抗丁
- 23 甲積欠乙債務若干，清償期屆至，迄今未償還。雙方合意以甲名下之某土地抵償前揭債務，惟未辦該地所有權移轉登記。下列敘述，何者正確？  
(A)此為代物清償 (B)此為抵銷  
(C)尚未發生清償債務之效力 (D)須由乙指定甲應抵充之債務
- 24 甲擬於其土地上興建房屋，約定由承攬人乙供給材料及完成建造，報酬若干，乙已完工交付該屋。一年後，甲發現該屋為海砂屋，遂對乙依物之瑕疵擔保責任主張權利，乙提出已罹於發見期間之抗辯。下列敘述，何者正確？  
(A)乙之抗辯無理  
(B)乙供給之材料價額，推定不在承攬報酬之內  
(C)乙之承攬報酬請求權因五年間不行使而消滅  
(D)海砂屋為權利瑕疵
- 25 甲名下有 A 地，乙向甲承租 A 地建造 B 屋，租期四十年。乙嗣將其 B 屋讓售予丙，乙未對甲告知上情，旋即辦理 B 屋所有權移轉登記。下列敘述，何者錯誤？  
(A)乙於租地建屋契約成立後，得請求甲為地上權之登記  
(B)租地建屋契約之期限，縮短為二十年  
(C)租地建屋契約對於丙，仍繼續存在  
(D)乙將 B 屋所有權移轉登記予丙，不得對抗甲